关于2022年度转移支付

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现将2022年度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说明如下：

1.2022年新平县县本级财力安排的对下转移支付项目支出共计5,544.00万元。分别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51.00万元，**其中2022年党员远程教育服务平台设备维护资金6.00万元，2022年春节、七一拟慰问困难党员经费22.00万元，2022年农村党员教育培训补助经费57.00万元，2022年新平县老年大学办学经费2.00万元，2022年新平县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7.00万元，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正常工作保障经费6.00万元，2022年“头雁领航 红旗联创”工作经费25.00万元，2021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项目91.00万元，人口较少民族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代缴经费592.00万元，扬武镇环城路建设用地租金35.00万元，2021年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专项资金142.00万元，老厂乡马房村委会综合业务用房修缮经费4.00万元，市级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经费14.00万元，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公益事业建设项目经费31.00万元，平掌乡学校与市管学校一对一结对帮扶工作和平掌乡梭山村乡村振兴工作经费5.00万元，老厂乡马房村委会综合业务用房修缮经费4.00万元，党员活动室建设经费、政协委员活动经费8.0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0.00万元，**其中2022年科普经费40.00万元；**文化旅游教育与传媒支出60.00万元，**其中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发资金60.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00万元，**其中残疾人就业保障金57.00万元，养老服务机构运营及建设经费112.0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154.00万元，**其中2022年烤烟生产专项经费930.00万元，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46.00万元，林业专项资金3,125.00万元，乡村振兴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经费53.0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0万元，**其中现刀村委会“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经费2.0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8.00万元，**其中波村村领岗田小组易地搬迁缺口资金68.00万元。

2.2022年中央、省提前下达新平县一般性转移支付26,616.00万元。

3.2022年，预计上级补助收入142,997.0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5,166.00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18,163.00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30,000.00万元。使用情况：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中的财力性部分主要用于人员供养支出、部门（单位）和乡镇（街道）正常运转支出、民生支出。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中的共同财权事权支出及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根据上级下达专项用途安排支出。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1月27日